|  |
| --- |
| **2017年北塔区公开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**报考职位： 2017年 月 日 |
| 姓 名 | 　 | 性 别 | 　 | 出 生年 月 | 　 | 照片 |
| 政 治面 貌 | 　 | 民 族 | 　 | 籍 贯 | 　 |
| 身 份 证 号 码 | 　 |
| 文化程度 | 　 | 毕业时间、院校及专业 | 　 |
| 任职资格及取得时间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工作单位 | 　 | 单位性质 | 　 |
| 简历 |  |
| 招聘单位初审意见 | 签名： 2017年 月 日 | 人社部门审查意见 | 签名： 2017年 月 日 |
| 本表必须由报考人（或被委托人）如实填写，并签名确认，如发现弄虚作假者，取消聘用资格。 |

**诚信考试承诺书**

　　我已仔细阅读《2017年北塔区公开招聘教师公告》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　　一、自觉遵守本招聘考试工作的相关规定。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。

　　二、真实、准确地提供本人证明资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；同时准确填写及核对有效的电子邮箱，并保证在考试及聘用期间通讯畅通。

　　三、不弄虚作假。不伪造不使用假证明、假照片、假证书。

　　四、不故意浪费考试资源。

　　五、保证符合招聘公告及招聘计划中要求的资格条件。

　　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　　附文：

　　对违反有关规定已报名参加考试人员的相关处理措施：

　　一、招聘公告中规定“不得报名”或“不符合报名条件”的人员参与报名、考试的，将从最近一次报名的时间计算禁考年限，全部调整为2年；

　　二、对个人信息弄虚作假，或伪造、变造、使用假证明、假证书、假照片的，将采取以下措施：

　　1.报考者提供的涉及报考资格的证明材料不实但未伪造、变造证明材料的，取消本次报考资格。

　　2.报考者伪造学历证明及其他有关资料骗取考试资格的，取消本次报考资格且2年内不得报考我区事业单位任何岗位。

　 3.涉及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或者其他法律的行为，移交公安机关处理。

三、入围面试但未参加[面试](http://www.gjgwy.org/msfd/%22%20%5Ct%20%22http%3A//www.gjgwy.org/201406/_blank)、参与面试但未参与后续考察或体检环节、未按规定到招聘单位报到等故意浪费招聘资源的行为，视同为扰乱报名秩序的行为，取消本次报考或招聘资格，且2年内不得报考本区范围内的相关考试。

　　承诺人签名：         签订日期：     年   月   日